

宁波市镇海区发展和改革局

初设〔2021〕3号

关于镇海清泉路（兆龙路-兴庄路）工程 初步设计审查函

宁波市镇海区海江投资发展有限公司：

你公司《关于申请出具镇海清泉路（兆龙路-兴庄路）工程初步设计审查意见的函》收悉。为提高区域交通水平，完善庄市片区道路交通网格，助推城乡一体化优势互补的发展格局，拟实施镇海清泉路（兆龙路-兴庄路）工程（项目预赋码：2109-330211-04-Y1-000292）。现将有关初步设计审查函告如下：

一、工程规模及建设内容：工程位于镇海区庄市街道，西起兆龙路，东至兴庄路，道路全长约450米，标准横断面宽26米，为城市支路，设计速度30km/h。工程主要建设内容包括道路工程、管线工程、交通设施工程、绿化景观工程、照明工程以及周边停车设施等其他附属工程，具体如下：

（一）道路工程

道路全长约450米，标准横断面宽24-26米，双向四车道，其中断面形式包括：（1）26米断面具体布置：3米人行道+3米非机动车道+14米机动车道+3米非机动车道+3米人行道；

(2) 24米断面具体布置：3米人行道+2.5米非机动车道+13米机动车道+2.5米非机动车道+3米人行道。

(二) 管线工程

结合道路改造，配套建设雨水、污水、给水、燃气、通信、电力等综合管线。

(三) 附属工程

主要包括道路绿化景观、交通设施、照明设施以及周边停车设施等附属工程的建设。

二、工程投资及资金筹措：工程总投资概算 3808 万元，其中工程费用 2835 万元、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325 万元、预备费 95 万元、前期费用 442 万元、其他费用 111 万元。资金由你公司安排。

三、工程采用公开招标方式确定施工、监理单位。

四、工程建设周期工程计划建设工期为 9 个月。

宁波市镇海区发展和改革局

2021年9月29日



抄送：区财政局、区审计局、区结算中心、区住建局、区资规分局、
区综合行政执法局、区生态环境分局、庄市街道办事处

宁波市镇海区发展和改革局办公室

2021年9月30日印发